**青田县国企项目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浙国信招2025-031号** |
| **项目名称：** | **青田社会零售贸易平台项目** |
| **采购人：** |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  |  |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地址：** | **丽水市开发北路8号3楼** |
| **邮编：** | **323000** |
| **二〇二五年六月** |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660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3](#_Toc12073)

[一、采购概况 3](#_Toc24926)

[二、项目背景 3](#_Toc18348)

[三、建设原则 3](#_Toc25326)

[四、 服务内容 3](#_Toc6105)

[五、 商务要求 7](#_Toc6815)

[六、 现场勘察 9](#_Toc18500)

[七、 转包或分包 9](#_Toc5478)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_Toc7577)1

[1.总则 14](#_Toc28990)

[2．竞争性磋商文件 18](#_Toc15712)

[3．响应文件 18](#_Toc11269)

[4．响应文件的编制 19](#_Toc12888)

[5．响应文件的提交 20](#_Toc22760)

[6.磋商无效情形 21](#_Toc17501)

[7．磋商、磋商评审及定标 22](#_Toc8969)

[8．成交和合同 25](#_Toc22899)

[9．其他事项 26](#_Toc301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7](#_Toc109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_Toc5317)

[一、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33](#_Toc13476)

[二、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43](#_Toc28543)

[三、报价文件格式 52](#_Toc21805)

[第六章 磋商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57](#_Toc9195)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青田社会零售贸易平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公告附件。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7月7日9:3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浙国信招2025-031号

项目名称：青田社会零售贸易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600000

最高限价（元）：1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青田社会零售贸易平台项目 |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二章 | 1 | 项 |  |

合同履约期限：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二章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http://www.so.com/s?q=%E7%A8%8E%E6%94%B6&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和[社会保障资金](http://www.so.com/s?q=%E7%A4%BE%E4%BC%9A%E4%BF%9D%E9%9A%9C%E8%B5%84%E9%87%91&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的良好记录；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http://www.so.com/s?q=%E7%BB%8F%E8%90%A5%E6%B4%BB%E5%8A%A8&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本项内容由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现场完成查询）**；

7.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报名及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至2025年7月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公告附件；

3.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4.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办理相关报名手续，同时须提交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副本，以现场递交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电子邮箱：zhejiangguoxin@126.com，否则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5.售价（元）：0。

**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7日9：30（北京时间）；**

**五、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址：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楼204室（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1幢2号）；**

**六、磋商开始时间：2025年7月7日9：30（北京时间）；**

**七、磋商地址：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楼204室（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1幢2号）。**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十、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1幢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季晓钦

联系电话（询问）：18857806828

质疑联系人：叶双俊

联系电话：1585781734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丽水市开发北路8号3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朱胜男、陈丽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8-2705069

质疑联系人：李雪琴

质疑联系方式：0578-2705070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元）** | **备注** |
| 1 | 青田社会零售贸易平台项目 | 1 | 项 | 1600000 |  |
| ▲本项目以总价包干形式完成所有的服务内容。实施过程中除非采购人书面调整服务范围或数量外，合同总价按成交价不作调整，投标人自行考虑并承担风险费用。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人员费用、材料费、技术服务费、交通住宿费、验收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 | | | | |

**二、项目背景**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开展零售、本土销售、企业采购、员工福利等业态经营。鉴于公司目前缺乏相关行业运营经验，为确保业务顺利开展并实现高效运营，现拟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择优选择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运营服务团队，为本公司提供全面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指系统设计、开发、测试及部署上线及平台整体运维、系统运维、活动运营、板块运营、客户服务支持等，建设一个综合性交易服务平台，拓宽零售业务、本土销售、企业采购、员工福利等业务渠道。

**三、****建设原则**

本次项目要求从长远规划的角度出发，建设一套功能强大、扩展性强的平台，满足发展和信息化建设需求，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社会零售贸易业务质量和效率，并能够持续引入业界领先的理念与技术。为保证项目能达到上述建设目标，在设计过程中应遵循如下原则：

（一）安全性：系统必须建立整套包括相关技术和制度在内的严格、缜密、可靠的安全管理机制；

（二）先进性：系统应采用先进、成熟的开发平台，使系统各项功能得到可靠执行；

（三）持续升级：系统须能够无需定制地平滑升级，并承诺对产品提供持续升级服务；

（四）简单性与易用性原则：在满足功能需求的前提下，用尽可能简化的架构来加快系统平台部署进度、尽快提供数字化服务，降低项目实施风险和维护难度。提供的服务需要充分考虑用户特点，力求软件界面友好，结构清晰，流程合理，功能一目了然，保证服务易理解、易学习、易使用、易维护、易升级；

（五）可维护性：系统应提供可视化的管理工具，允许通过多种手段，快捷管理、配置和监控系统运行状况，为系统正常运行提供技术保障。

1. **服务内容**

**（一）建设内容**

1.平台分企业端、个人端、供应链端及运营端等服务板块。其中企业端需包含企业架构管理、授权管理、采购业务、福利业务、物资管理、财务结算的管理；个人端需包含需求提报、福利选购、商品比价、商品购买、订单管理等功能；供应链端需包含对接供应链资源、平台自营供应链资源、企业自建供应链资源的上线、商品管理与订单发货等功能；运营端需包含企业管理、营销活动个性化配置、采购商品审核等统一管理功能。

2.各大平台的主要功能以及使用人群如下：

|  |  |  |
| --- | --- | --- |
| **平台** | **功能描述** | **使用人群** |
| 1. 企业端 | 实现平台各客户的架构管理、授权管理、人员管理、积分管理、消费行为管理、消费统计分析、预算费控、需求管理、采购管理、商城采购、询价采购、物资管理、供应商（自有）管理、审批管理、发票管理等功能，实现企业日常行为管理。 | 平台企业用户或企业管理人员 |
| 1. 个人端 | 支持两个终端（手机端和电脑端）。  提供采购员、员工分别进行采购平台以及福利平台的需求提报、商品浏览、商品比价、商品购买、资产领用、订单评价、订单售后、在线客服、在线对账等服务。 | 平台个人用户或企业员工 |
| 1. 供应链端 | 对接包括但不限于京东、天猫、唯品会及自有供应链等电商平台的供应链资源；  平台自营供应商获得账号，自行上传和发布商品、管理订单、订单发货、对账、发票、结算等。 | 平台供应商 |
| 1. 运营端 | 提供平台整体数据报表、用户、商品、品牌、类目、订单、搜索、售后、财务、运营、供应商等管理功能，为企业级平台提供服务支撑。  实现平台各客户的企业管理、用户管理、采购界面、价格、模块、活动触发点以及营销活动等的个性化配置。  实现供应商采购商品审核、采购栏目管理等功能。  为平台运营活动提供服务支撑。 | 平台运营、运维等管理人员 |

1. **平台功能清单**

|  |  |  |
| --- | --- | --- |
| **平台** | **一级功能** | **二级功能** |
| **一、企业端** | 会员管理 | 注册信息、积分信息、登录信息等 |
| 工作台 | 日常高频使用模块快捷入 |
| 账户管理 | 账户总览、账户充值、积分回收、资金明细、账户预警等功能 |
| 组织管理 | 通讯录、组织部门、员工、职位等管理 |
| 预算费控 | 预算与费控规则管理 |
| 采购需求管理 | 需求申请、需求池等采购需求的创建及管理功能 |
| 采购管理 | 采购预算、采购订单、采购审批、采购方式等管理 |
| 商城采购 | 商城采购相关功能 |
| 询价采购 | 询价采购流程管理 |
| 物资管理 | 出/入库、领用、库存、仓库、物料档案等管理 |
| 供应商（自有）管理 | 企业客户可新建及管理自有供应商 |
| 审批管理 | 可以灵活的根据不同的场景设置不同的采购审批流程，并完成审批 |
| 福利管理 | 具备弹性福利相关功能 |
| 激励管理 | 具备员工激励相关功能 |
| 数据统计 | 多维度的数据统计分析功能 |
| 发票管理 | 开票相关管理功能 |
| 权限管理 | 可以灵活的为不同账号分配不同的权限 |
| **二、个人端** | 首页 | 搜索、轮播图、公告、金刚区、活动区、专题等首页功能 |
| 搜索 | 具备成熟的搜索功能 |
| 分类及品牌 | 类目及品牌相关功能 |
| 购物车 | 购物车相关功能 |
| 比价 | 支持丰富的比价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全网比价、站内比价、搜索比价、购物车比价等 |
| 订单、结算及售后 | 具备成熟的订单、结算及售后流程 |
| 收银台 | 支持积分及混合支付功能 |
| 个人中心 | 基本信息、积分信息、订单及售后管理等 |
| 采购、福利积分 | 积分余额、积分收入、我的支出 |
| 平台服务 | 在线客服、微信客户、帮助中心等功能 |
| 欢迎页定制 | 登录企业主页 |
| 功能版块定制 | 支持商品专栏、节日活动、第三方跳转链接配置 |
| 商品定制 | 根据商品定制展示 |
| 价格定制 | 根据指定商品的价格定制 |
| 需求提报 | 拟采购商品提交需求 |
| 物资领用 | 查看和创建物资领用 |
| **三、供应链端** | 商品管理 | 企业可自行管理自己的待售商品 |
| 报价管理 | 满足询价采购场景，企业可针对询价单进行报价 |
| 订单管理 | 企业可自行管理商品订单，完成发货等操作 |
| 售后管理 | 退货、换货等售后相关功能 |
| 对账单管理 | 结算及对账模块 |
| **四、运营端** | 数据报表 | 数据中心，可查看多维度数据报表 |
| 企业管理 | 企业列表、企业认证、企业定制等企业客户相关管理功能 |
| 财务管理 | 企业充值、对账等相关财务管理功能 |
| 账单管理 | 账单管理 |
| 费控管理 | 费控管理 |
| 订单管理 | 全平台总订单管理中心 |
| 商品管理 | 全平台总商品管理中心 |
| 第三方商品池 | 对接京东、天猫、唯品会等第三方平台 |
| 供应商管理 | 供应商管理 |
| 运营管理 | 运营位、促销、限时购、活动等运营相关配置管理 |
| 会员卡管理 | 支持制作及管理会员积分卡 |
| 提货券管理 | 支持制作及管理提货券 |
| 系统管理 | 角色权限、系统配置相关管理 |

**（三）系统运维及代运营要求**

1.本系统是个持续发展的平台，也是个连续运营的平台，供应商必须拥有持续提供后期扩展配置、提供持续开发及运维服务。做好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制定详细的运维方案，确保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软件安全漏洞修复，数据同步、数据备份，做好软件系统的修改性、适应性、完整性维护等工作。

2.线上运维与线上代运营明细：

|  |  |  |
| --- | --- | --- |
| 工作大项 | 工作小项 | 工作描述 |
| 项目管理 | 项目管理 | 负责项目的目标、质量和资源保障； 审查项目经理提交的里程碑工作报告； 跟踪和监督项目进度、成本、风险、需求变更、关键计算机资源等情况，确保项目在可控制的状态下平稳进行； 控制项目过程中发生的项目计划变更。 |
| 平台运维 | 平台运维 | 检查系统的运行状态，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做好平台功能模块功能的更新和升级，以适应业务的发展和变化。 |
| 开发迭代 | 当系统出现问题时，快速定位问题，并及时处理，以最小的代价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主要包括：故障预防、故障检测、故障定位、故障修复等。 |
| 信息安全优化 | 日常信息安全防护和策略优化，定期进行系统安全监控和分析、及时修补安全漏洞、防范恶意攻击和病毒入侵等。 |
| 数据维护 | 对系统的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包括数据的采集、存储、处理、分析等，以支持业务的运行。 |
| 代运营 | 产品运营 | 1.能够对客户、业务团队反馈的需求和问题提炼优化建议形成持续优化的产品需求和运营方案，将需求与方案反馈给技术团队，从而驱动产品优化和业务创新； 2.对产品运营数据进行监控、统计和分析，能快速有效地定位问题并提出优化和解决方案，定期形成数据分析报告； 3.关注行业动向、分析市场动态，并进行分析以及对应策略，提升产品变现能力。 |
| 活动运营 | 1.和团队一起负责全平台、全品类每月大型营销活动的策划和把控，上线执行及后期效果反馈； 2.负责围绕用户展开的各类活动策划，如提升用户粘性和活跃度、新用户购买转化等，主导活动从创意到落地全过程。 |
| 商品运营 | 商品上下架，主图、卖点文案等优化工作，商品价格、促销维护，仓库商品库存管理、补货等工作。 |
| 内容运营 | 平台及自媒体端的内容运营，搭建内容体系，提高内容产能和产出质量。建立爆款文案、活动转化、私域流量等业务体系并传达落实给团队。 |
| 平面美工设计 | 平台橱窗、活动、海报、商品图等资料和内容设计工作。 |
| 供应链管理 | 1.与运营保持沟通，通过数据分析，优化供应商库存及周转效率，帮助供应商和平台合理备货； 2.根据订货需求和运营销售调整，及时与供应商商议并确认采购订单，根据交期商品/数量跟进送货进度； 3.对接物流，跟进物流配送时效；到货异常追踪处理以及赔付事宜； 4.配合财务完成结算相关确认问题。 |
| 客服管理 | 线上咨询、售后处理工作 |

1. **商务要求**

|  |  |
| --- | --- |
| 工期要求 | 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系统上线试运行。 |
| 项目服务期 | 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供应商提供线上运维及线上代运营服务不少于一年。服务期满，采购人对供应商绩效评价好、服务对象满意度高的，双方根据原采购合同的约定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期限不超过一年。 |
| 服务要求 | 1.负责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与期限及时完成产品的开发与交付。  2.应全面配合采购人对产品进行测试，以确保产品的正常使用。  3.委派项目经理全程参与项目并处理有关事宜，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协助采购人对产品进行验收。  4.安排相关专业人员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使用培训和指导，并及时安排人员做好后续服务。  5.为采购人提供企业客户系统宣讲、技术服务、线上运维以及代运营支持，但不参与采购人的实际运营。 |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系统上线且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项的30%；达到采购人零售纳统金额要求支付合同款项的30%。 |
| 人员要求 | 本项目需配备具有相关经验的管理团队（包含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等）。 |
| 技术培训 | 系统完善后，针对新功能需要制定科学合理地详细的相关操作培训，并提供详尽的操作手册。  1.培训内容：系统管理员及技术人员可以熟悉各软件模块之间的业务关系，熟练掌握各软件系统模块的操作方法。通过相关培训让系统管理员及技术人员能够使用软件开展相应的工作，以利于在以后的工作最大程度的发挥系统的作用，给工作带来方便，培训服务包括系统管理培训、用户单位培训等，具体培训内容根据采购人需要双方协商确定。  2.培训天数：以实现项目培训目标为准。  3.培训次数：不少于3次，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4.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文档要求 |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工作内容及成果文档包括：（注：以电子文档方式提供）  1.平台整体运维的设计以及数据、相互关系和数据字典的描述；  2.线上代运营方案；  3.提供的其它技术手册，包括：需求分析报告（含软件功能需求与数据要求）、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系统详细设计方案及系统测试方案、软件培训资料（含系统演示光盘）、数据库设计方案、程序安装维护手册、软件使用操作手册、系统的内部测试报告等。 |
| 验收 | 1.采购人按相关规定组织验收，验收资料由成交供应商准备；  2.本项目合同验收由采购人组织实施，验收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协助采购人进行验收；  3.验收合格标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完成合同全部约定；  4.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信息保密要求 | 1.供应商应采取手段防止任何不承担本项目保密义务的第三方知晓和使用本项目中涉及的机密、敏感信息；  2.不得以不正当手段(包括计算机搜索、浏览、复制等)窥探或获取与本项目相关的机密、敏感信息；  3.不允许(包括出借、赠送、出租、转让等)或协助任何不承担相同保密义务的第三方使用本项目中产生的与监管系统等有关机密、敏感信息；  4.供应商如果发现有关项目的机密、敏感信息被泄露或由于自身的错误被泄露，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露进一步扩大，并及时上报情况。 |
| 后续服务要求 | 供应商为采购人开发的软件（包括源代码、可执行程序、相关文档及所有衍生作品），其永久性、排他性的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由使用、运行该软件，且无需向供应商支付额外授权费用。  供应商须向甲方采购人提供永久免费的软件更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更新、安全补丁、兼容性适配、Bug修复等。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软件调研费、软件技术运营管理服务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利润、税金等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 |
| 其它要求 | 1.安全责任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身意外事故由其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2.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加强自身安全管理，如发生任何违法违规事件或安全事故，均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现场勘察**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供应商可自行至项目现场勘察，现场勘察所产生的费用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供应商未勘察现场造成投标响应偏离，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1. **转包或分包**

1.本项目内容不得转包：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转包由其他单位承担；

2.本项目内容供应商不得擅自将合同标的分包给其他单位承担。

3.如有违反以上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一）**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2.1 | 采购人 |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 1.2.2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1.2.1 | 合格的供应商 |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 |
| 1.4.1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5.1 | 现场踏勘 | 🗹 不组织。  🞎 组织，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1.6.1 | 答疑会 | 🗹 不召开；  🞎 召开。 |
| 1.7.1 | 分包 | 🗹 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2.本项目可以分包，但主体部分不得分包。本项目主体部分是指：  /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
| 1.10.2 | 信用信息记录查询  截止时间 | 同资格审查结束时间。 |
| 1.12.1 | 节能环保产品认证 | / |
| 1.12.2 | 政府采购的节能 产品清品目 | / |
| 1.12.7 | 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13.2 | 核心产品 | / |
| 1.14. 11 | 同级采购  监督管理部门 |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2.2.1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截止时间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天前。 |
| 2.2.2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发布地点 | 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 |
| 3.3.1 | 资格审查文件的 组成 | ▲（1）磋商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授权委托书（有委托代理人时提供）；  ▲（4）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信用信息声明书；  ▲（9）企业类型声明函；  注：编制格式要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无格式的自行设计。 |
| 3.4.1 |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组成 | （1）商务响应表；  （2）类似业绩表；  （3）项目理解与分析；  （4）实施方案；  （5）本项目拟配备人员；  （6）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7）运营活动方案；  （8）技术运维方案；  （9）售后服务方案；  （10）托管服务方案；  （11）培训方案；  （12）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它文件；  注：编制格式要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无格式的自行设计。 |
| 3.5.1 | 报价文件的组成 | （1）磋商一览表；  （2）初次分项报价表；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编制格式要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无格式的自行设计。 |
| 4.3.1 | 磋商有效期 | 90天 |
| 4.5.1 | 响应文件的份数 | （1）资格审查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3）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
| 5.3.1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楼204室（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1幢2号） |
| 5.3.2 | 响应文件  提交截止时间 | **同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7.1.1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磋商时间：**2025年7月7日9时30分；**  磋商地点：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楼204室（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1幢2号）。 |
| 7.7 | 磋商评审办法 | 本项目的磋商评审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最低价评审价法，具体磋商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六章：磋商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 7.9.1 | 推荐成交候选人家数 | 确定1家。 |
| 8.3.1 | 成交公告发布网址 | 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 |
| 8.4.1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二）

**招标活动日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时间安排** | **备注** |
| **1** | **发布采购公告** | 2025 年6月25日 | 1.乐采云  （https://www.lecaiyun.com/）  2.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 |
| **2** | **发放**  **竞争性磋商文件** | 2025 年6月25日起 | 获取方式：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自行下载 |
| **3** | **现场踏勘和答疑** | 🗹 无 🞎 有 |  |
| **4** | **更正公告** | 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截止时间5日前，不足5日的，顺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 澄清或修改内容获取方式：更正公告 |
| **5** | **响应文件**  **提交截止时间** | 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一） |  |
| **6** | **磋商时间** | 同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  |
| **7** | **成交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  |
| **8** | **成交结果质疑期限** |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
| **9** | **成交结果投诉期限** | 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 |  |
| **10** | **签订合同** |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成交人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  |

## **1.总则**

## 1.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叙述项目的公开采购。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磋商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 1.2定义

1.2.1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供应商”系指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参加并提交响应文件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1.2.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1.2.5“供应商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

1.2.6“合同”系指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签署的规定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附件、附录、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7“产品”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最终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包括：虚拟产品），以及产品相关的配套设施、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1.2.8“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劳动形式满足采购人需求，包括劳动、运输、保管、包装、维修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1.2.9“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和服务成果。

1.2.10标有“▲”符号均属于“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 1.3合格的供应商

▲1.3.1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联合体磋商

1.4.1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联合体各方均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4.3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符合本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要求。但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4.5联合体参与的，必须提供《联合磋商协议书》。

## 1.5现场踏勘

1.5.1现场考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5.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5.4采购人在现场踏勘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5.5供应商自身原因不参与现场踏勘的，不得就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提出质疑。

## 1.6答疑会

1.6.1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答疑会后（如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章第2.2款规定对供应商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1.6.3供应商自身原因不参与答疑会的，不得就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提出质疑。

## 1.7分包

1.7.1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8磋商费用

1.8.1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包括取消采购任务等情况），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8.2**采购咨询费：人民币捌仟零捌元整（¥8008.00），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形式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1.8.3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户名：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丽水分公司**

**账号：201000351445204**

**开户银行：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宁支行**

1.8.4成交供应商未按以上规定办理缴费，视为其自动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标授予排名次之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1.9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9.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应当以中文简体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1.9.2响应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1.9.3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当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

## 1.10信用信息记录查询

1.10.1查询渠道：各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应当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http://www.creditchina.gov.cn)[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1.10.2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截止时间：同资格审查结束时间，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记录将作为供应商资格审查的依据。

1.10.3查询内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0.4信用信息留存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页面打印（或截图）等方式进行留存。

1.10.5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信息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11保密

1.11.1参与采购磋商活动的各方当事人应当对磋商评审情况以及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密负有保密责任，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2采购政策**

1.12.1节能环保产品认证：/。

1.12.2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

1.12.3 关于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的规定

（1）本项目 **是**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

（3）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一）。

1.12.4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视为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视为非中小企业。

1.12.5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文件要求，在采购活动按下列情形之一给予价格扣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6供应商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要求，并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则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第1.12.4条的扶持政策。

1.12.7供应商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则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第1.12.4条的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12.8▲采购进口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原则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询价。

## 1.13质疑和投诉

1.13.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供应商对采购公告（含供应商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请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

（2）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请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请在中标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

（4）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不当、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前提出质疑。

1.14.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14.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办理质疑事项的，还须提供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⑴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⑵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⑶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⑷事实依据；

⑸必要的法律依据；

⑹提出质疑的日期。

1.13.4供应商未按1.14.3条款要求提供质疑函的，视同无效质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提供的材料或不予以受理。

1.13.5质疑人可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函（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答复。

⑴邮寄方式送达质疑函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⑵传真方式送达质疑函的，质疑人应当取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函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⑶在质疑期限届满前，质疑函已经邮寄或传真成功的，质疑不视为过期。

1.13.6采购人处理质疑事项原则上采取书面审查的办法。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也可以组织质疑人和被质疑人当面进行质证，对采购人进行调查的质疑事项， 质疑人、被质疑人等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采购人所需要的相关材料。

1.13.7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人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 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和处理决定。

1.13.8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1.14特别声明

▲1.15.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以及属于同一母公司或集团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15.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2.1.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由以下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合同主要条款；

（5）响应文件格式；

（6）磋商评审办法及标准；

（7）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 2.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

2.2.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截止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或电子文档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答疑、修改、补充。

2.2.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发布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澄清、答疑、修改、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应当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天前，以电子文档形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发布地点发布**，供各供应商查询，无论因任何原因造成供应商无法查询或浏览，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以负责。澄清、答疑、修改、补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澄清、答疑、修改、补充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各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 3．响应文件

## 3.1响应文件形式及效力

3.1.1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3.3资格审查文件的组成

3.3.1资格审查文件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资格审查必须按照资格审查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证明文件执行。

## 3.4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组成

3.4.1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报价文件的组成

3.5.1报价文件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响应文件的编制

## 4.1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4.1.1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1.2供应商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1.3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磋商使用的实施项目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4.1.4响应文件应当标注页码并单独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4.2响应文件的格式

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提供的格式填写，无格式的自行设计。

## 4.3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3.1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

4.3.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4.3.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 4.4磋商报价

4.4.1磋商报价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格式填写。

4.4.2▲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价格，内容包括项目所需的设备及配套附件，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通过验收、培训、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供应商在编写供应商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凡供应商漏项、漏报均认为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结算时，成交综合单价不予以调整，数量按实且经采购人确认为准。

**4.4.3▲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元整（¥1600000.00），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元整（¥1600000.00），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4.4.4**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4.5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4.5.1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按要求提供的做无效标处理。

4.5.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盖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印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4.5.3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地方需要签名和/或盖章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要求在相应位置签名和/或盖章，供应商应当写全称。

4.5.4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5．响应文件的提交

## 5.1响应文件装订

5.1.1**供应商应当按照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密封封装，各文件之间不得混装。**

5.1.2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

（1）项目名称：

（2）项目编号：

（3）标段：（若有）

（4）响应文件名称：（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5）供应商：

（6）供应商地址：

（7）邮编：

（8）“在xxxx年x月x日x时x分之前不得启封”

5.1.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由此造成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5.2 响应文件的提交

5.2.1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修改后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2.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 5.3响应文件修改和撤回

5.3.1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5.4响应文件澄清、说明、补正**

5.4.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或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4.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或评审过程中可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的电子邮箱zhejiangguoxin@126.com。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4.3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5.4.4不接受供应商主动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5.5磋商诚实信用

5.5.1供应商应当遵守诚实信用原则。

5.5.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会报告国企采购监管部门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⑴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⑵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需提交履约保证金而未提交的；

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⑷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⑸供应商有串通磋商行为的；

⑹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⑺违反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5.5.3因供应商有第5.5.2条情形之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损失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追究供应商赔偿责任。

**6.磋商无效情形**

## **6.1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1.1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盖章、签字的；

6.1.2未实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响应文件；

6.1.3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或者内容虚假的；

6.1.4磋商有效期、服务期限、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1.5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1.6除报价文件外出现磋商报价的；

6.1.7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6.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2.1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款的；

6.2.2响应文件中提供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的；

6.2.3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磋商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6.2.4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技术方案的；

6.2.5采购产品为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未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6.2.6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而导致评标无法正常进行（经磋商小组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的）；

6.2.7违反国家及相关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的。

## **6.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3.1**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报价的**；

6.3.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6.3.3报价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超出综合单价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6.3.4磋商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磋商价格与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3.5报价文件内容与对应技术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或者出现重大偏离的；

6.3.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磋商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磋商无效**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采购事宜；

（10）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7．磋商、磋商评审及定标

## 7.1磋商

7.1.1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5.3.2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第5.3.1项规定的地点磋商。

7.1.2磋商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第7.1.1条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到场及签到的或未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的，视同放弃采购活动监督权利、认可磋商结果，不得对磋商过程及磋商结果提出质疑。

7.1.3磋商评审程序

（1）宣布磋商纪律；

（2）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供应商填写《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启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标，并宣布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份数；

（5）采购人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6）主持人宣布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7）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8）在有效供应商之间进行磋商，供应商提交磋商时的承诺及补充内容；**

**（9）磋商最多不超过三轮，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

（10）磋商小组对资信商务及技术标进行评审（包括打分）；

（11）主持人宣布资信商务及技术标评审（得分）情况；

（12）**当众开启各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轮报价，公布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13）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磋商记录上签字确认；

（14）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包括打分）；

（15）主持人宣布报价评审（得分）情况；

（16）顺序排序：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则汇总各供应商得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序；

（17）磋商小组起草磋商评审报告，并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18）主持人宣布有效供应商的评审结果以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19）磋商结束。

7.1.4磋商时供应商须携带的资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资格审查

7.2.1资格审查的内容按照第3.2.2条规定执行。

7.2.2资格审查小组按照第7.2.1条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7.2.3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提供不完整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 7.3磋商评审

7.3.1磋商小组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磋商小组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磋商小组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3.2磋商评审规定

（1）磋商小组审查资信商务及技术标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符合性，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2）磋商小组审查技术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标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供应商全权代表未到场（或远程在线响应）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4）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磋商小组按照磋商评审办法中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的计算公式计算出各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并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6）磋商小组按照磋商评审办法中的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出各供应商的价格分，并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磋商小组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8）磋商小组按磋商评审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起草磋商评审报告。

（9）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磋商评审报告。

（10）磋商小组协助采购代理机构处理现场供应商对磋商评审结果报告提出的疑问。

7.3.3磋商内容

（1）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磋商轮次最多不超过3轮，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都必须用书面形式，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

（3）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磋商期间供应商的书面承诺。

7.3.4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6条第一款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

7.3.5磋商评审纪律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评审有关的内容；

（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评审的正常进行；

（4）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5）在磋商评审过程中撤离职守，影响磋商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磋商评审资料；

（7）其他不遵守磋商评审纪律的行为。

7.3.6磋商评审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3.7磋商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磋商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所有进行的试图影响磋商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7.4定标

7.4.1本项目由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推荐成交候选人家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2定标排序：见第六章 «磋商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8．成交和合同

## 8.1成交

8.1.1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评审报告提交采购人确认。

8.1.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磋商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8.1.3采购人在收到磋商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磋商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磋商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8.1.4采购人原则上应当按照排名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重新组织采购：

（1）成交候选人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2）经质疑，采购人审查确认因成交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 8.2追加采购合同标的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8.3成交公告和中标（成交）通知书

8.3.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8.3.2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8.3.3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项目。

## 8.4履约保证金

8.4.1履约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5合同签订

8.5.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响应文件作出实质性修改。

8.5.2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9．其他事项

9.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另行标明的除外。

9.2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依据和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省、地方现行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凡属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内容将根据国家、省、地方现行有关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9.3采购代理机构对定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 1．总则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甲乙双方根据的采购结果，甲方同意接受乙方为本项目采购所做的响应文件，乙方必须完全按中标（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履行义务。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

## 2．合同文件

2.1 本合同条款和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2.2 中标（成交）通知书；

2.3 询标时的书面承诺；

2.4 响应文件；

2.5 补充文件；

2.6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先后顺序为准。

## 3．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注：投标报价一次报定：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软件调研费、软件技术运营管理服务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利润、税金相关的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付款条款

4.1 。

4.2 。

## 5．服务内容及要求

5.1服务内容：

5.2服务要求：

5.3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

5.4实施步骤：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执行。

5.5乙方响应文件中关于上述内容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按其响应文件要求执行。

## 6.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7．知识产权及产权担保

7.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7.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保密责任

8.1双方应当对履行本合同涉及的所有事项保密（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沟通信息、来往邮件、会议内容、甲方需求、各种草稿、非正式文件等）。

8.2双方还应当对履行本合同知悉对方的所有信息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对第三方泄露。

8.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按根本违约处理。违约方赔偿对方全部损失。

## 9.技术资料

9.2技术资料：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10.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产品功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全新产品。同时应保证所提供的“合同服务”经正确研发、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

10.2乙方在服务期内因服务或产品本身的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保修。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0.3乙方在接到用户报修电话或通知后应提供至少 小时响应， 小时消除故障的服务。

10.4乙方应定期进行服务质量的检查及电话回访。

10.5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11．验收

11.1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平台功能清单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应组织双方以现场测试方式进行验收，如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字或盖章确认，并向乙方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报告（详见附件一）。

11.2验收过程中发现有平台功能清单的功能不能实现的，则由乙方在15日内整改后再申请验收直至验收通过，甲方应在乙方再次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约定组织验收。

11.3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或是相关技术规格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不符的，有权拒收产品。

## 12．违约行为

12.1乙方有下列行为将视为违约：

（1）因乙方原因未能向甲方按期交付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的产品时(不包括由于不可抗力影响所造成的合同进度的延误)，每逾期一天，乙方须按照合同标的金额的日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2）乙方应确保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或产品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不会导致任何第三方提出任何权利主张或索赔，对此，乙方应负责妥善处理以确保甲方不受任何影响。

（3）乙方应确保向甲方交付的产品能运行良好，并能及时处理甲方反馈的故障类问题。若平台出现故障或停滞，乙方将在接到甲方正式反馈后及时进行回复和修复工作。

（4）不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的伴随服务。

（5）违反政府采购法和国家其他的相关法律法规。

平台因下列情况无法正常运作，使甲方无法使用服务时，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该状况包括但不限于：

1）系统维护、升级、调整期间；

2）电信通讯或设备出现故障不能进行数据传输的；

3）因疫情、台风、地震、海啸、洪水、战争、恐怖袭击、政府管制等不可抗力因素；

4）由黑客攻击、电信部门技术调整或故障、相关第三方问题（如甲方未及时进行资源续费）等造成的服务中断或者延迟。

5）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无法正常使用。

12.2甲方有下列行为将视为违约：

甲方未按时根据合同条款支付款项的，每逾期一天，按未支付价款的日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未支付金额的百分之十。当所欠款项超过1个月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中止本合同的履行，

12.3合作期间，若甲乙方双方未完全按本协议双方权利与义务执行的，在相应违约方整改完毕前，对方有权暂停向违约方提供技术服务或支付服务费。

## 13．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安排专人配合乙方，并根据乙方要求提供为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正常交付而需使用的信息、数据、资料等。

（2）甲方应提供乙方为甲方开发产品以及日常运维所需的软硬件环境和条件。

（3）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

（4）甲方在乙方完成开发上线运营后及时完成对本项目的验收。

（5）甲方承诺严格遵守我国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有关互联网安全等规定，不得利用此系统开展任何违反我国宪法、我国法律法规及信息安全等规定的行为。甲方对其经营活动所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6）合作期满后，甲方仍享有零售平台的使用权。若乙方对平台进行更新迭代，应确保甲方持续获得同等功能与服务，并及时完成系统同步升级，同时，甲方给予乙方相应的服务费用，具体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7）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零售平台存在的功能缺失，由乙方免费提供升级整改。甲方若有其他个性化需求，乙方应给予积极的配合，具体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13.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并根据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与期限及时完成产品的开发与交付。

（2）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产品交付运行所需的软硬件环境和条件。

（3）乙方应全面配合甲方对产品进行测试，以确保产品的正常使用。

（4）乙方指定项目经理全程参与项目并处理有关事宜，定期向甲方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协助甲方对产品进行验收。

（5）乙方应负责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使用培训和指导，并及时安排人员做好后续服务。

（6）乙方应向甲方按约依法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

（7）乙方为甲方提供企业客户系统宣讲、技术服务、线上运维以及代运营支持，但乙方不参与甲方公司的实际运营。

（8）甲方的零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需要乙方帮助其提升经营数据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同时甲方同意给予乙方对应的服务费用，具体服务费用按乙方帮助其提升交易的营业额的1%计算。

## 14．不可抗力

14.1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4.2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

## 15．争议及仲裁

15.1本合同执行期间，若就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相关事项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在合同期限内仍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原告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发生诉讼的，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因办理案件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等。

## 16．合同修改

16.1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工作联系单，会议纪要、验收单与本合同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提前**30天**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 17.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18.补充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公章） | | | 乙方（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
| 或被委托入 | 或被委托入 |
| 地 址： |  | | 地 址： |  | |
| 联 系 人： |  | | 联 系 人： |  | |
| 电 话：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传 真： |  | |
| 邮政编码： |  | | 邮政编码： |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银行： |  | |
| 账 号： |  | | 账 号： |  |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 |

**注：本合同仅作示范文本，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合同内容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附件一

**功能验收报告**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报告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资料 | 客户名称（全称）： 客户编号： | | | | | |
| 客 户 地 址： 邮政编码： | | | | | |
| 交付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 | | | | |
| 客户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 | | | | |
| 工  程  信  息 | 执行情况 | 工程负责人 |  | 起止时间 |  | |
| 工程内容 | 功能名称 | | | 功能内容 | 补充信息(如有特殊修改请务必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结论 | 本栏由验收双方进行选择，选择方式为：在符合条件的选项划“√”，对于其他不符合条件的选项划“×”。  □ 工程已结束，工程期间的问题已解决，可以进入维护期。  □ 工程已结束，工程期间的问题未完全解决，已经汇总提交，可以进入维护期。  □ 验收不合格，需在【 】天内整改完成  签字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 | | | | |
| 本报告签字确认后，系统进入维护期。对工程实施结束后的遗留的问题，请进行汇总，以书面或电子文档( )的形式提交我方，我们将尽快予以解决。 | | | | |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  |  |
| --- | --- |
| 响应文件名称： | 资格审查文件 |
| 项 目 编 号： |  |
| 项 目 名 称：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章）： |  |
| 供应商地址： |  |
|  | |
| 年 月 日 | |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磋商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时提供）；

（4）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信用信息声明书；

（9）企业类型声明。

**1.磋商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全权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活动，并提交下述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2.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承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成交）。

（4）如果在磋商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贵方有权上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建议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将本公司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本公司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时提供）**

（采购人名称）：

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系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方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附：1、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注：若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会的，不需要提供此授权委托书**

**4.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要求：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确认。

**5.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与的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不存在偷逃税款和逃避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磋商/定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磋商/评审/成交/签约），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7.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与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8.供应商信用信息声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企业资质等级 （如 有） |  |
| 企 业 地 址 | |  | 联 系 电 话 |  |
| 项目名称 | |  |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姓名 |  |
| 供应商  市场  行为  信誉  情况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未注明公告期限的）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在公告期内）。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不在公告期但在三年内）。 | |  | |
| 申请报名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一）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对企业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较大数额以下的行政处罚决定除外。（二）各级司法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刑事判决。 | |  | |
| 供应商  信用  情况 | 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  | |
| 供应商  声 明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注：(1)企业对上述情况进行承诺，按本表格内容如实填写；

(2)本表格须在磋商时作为响应文件的资信部分内容放入响应文件中；

(3)本表格由企业自己填写，若无表中所列情况，则在相应栏中写“无”，若有，须按具体次数分别说明（包括处罚时间、事由、处罚主体等）；

(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本表后可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无不良或受惩信用记录（截图查询日期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一个星期内）。

**9.企业类型声明函**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2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一），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表二）。本条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一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企业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二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企业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监狱企业盖章：

日 期：

注：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相关政策优惠处理。

**9.3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一），由本单位承接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二），本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一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企业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二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企业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  |  |  |  |  |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盖章：

日 期：

注：1、符合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以上相关材料，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相关政策优惠处理。

2、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3、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二、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  |  |
| --- | --- |
| 响应文件名称： | 商务及技术文件 |
| 项 目 编 号： |  |
| 项 目 名 称：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章）： |  |
| 供应商地址： |  |
|  | |
| 年 月 日 | |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1）商务响应表；

（2）类似业绩表；

（3）项目理解与分析；

（4）实施方案；

（5）本项目拟配备人员；

（6）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7）运营活动方案；

（8）技术运维方案；

（9）售后服务方案；

（10）托管服务方案；

（11）培训方案；

（12）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它文件。

**一、资信商务文件**

**1.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维保期 |  |  |  |
| 服务期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

1.项数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2.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进行响应，如有偏离的，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作无效磋商处理。

**3.未在上表列出、不填写或未提供此表的，则视为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2.类似业绩表**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委托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合同等相应资料复印件附后。**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3.项目理解与分析**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4.实施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5.本项目拟配备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岗位** | **年龄** | **性别** | **学历** | **职称或专业** | **联系电话** | **类似业绩或工作经验** | **备注**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自行划表填写。

(2)本表后可附相应人员的证件和社保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6.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7.运营活动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8.技术运维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9.售后服务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10.托管服务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11.培训方案**

结合评标办法并根据采购需求的情况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12.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它文件**

（格式自拟）

## 三、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  |  |
| --- | --- |
| 响应文件名称： | 报价文件 |
| 项 目 编 号： |  |
| 项 目 名 称：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章）： |  |
| 供应商地址： |  |
|  | |
| 年 月 日 | |

**报价文件目录**

1.磋商一览表

2.初次分项报价表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磋商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
| **响应报价** | 大写： 小写： |

**注：**

**1.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供应商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按规定将该情况报主管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3.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不提供该报价表的报价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2、初次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以上费用之和）： | | | | | | |

注：

1.本报价书包含但不限于第二章要求的所有内容，除采购人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内容外，其他均由供应商完成。

2.▲总价合计必须与磋商一览表的总报价相同，且各单项报价不得为0，否则作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服务，不接受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外的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各项明细费用请按实填写（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

3.代理运营管理服务费可在报价表中不单列报价子项，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在企业运营成本或各磋商报价中。

4.格式可自行扩展。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 **磋商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供应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10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90分**。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随机抽签选取成交候选人排名。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供应商综合得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价格分**

**二、评审一般规定**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

2.资信商务及技术分的权重为90%，评审分值为90分。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经充分审核，讨论后，其中客观部分（即资信商务部分）应统一意见后统一给分，其他部分（即技术部分）由磋商小组独立评定打分。各有效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得分为各磋商小组对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3. 报价分的权重为10%，评审分值为10分，由评审小组按各供应商报价统一计算。

**4.供应商总得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5.磋商小组在规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评分保留两位小数。

**三、评审内容及标准**

**供应商综合得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价格分**

**二、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资信及商务技术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类似业绩 |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个业绩的得0.5分，本项最高可得1分。  注：1.提供合同复印件附入商务技术文件，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资料不能体现相关内容或合同签订日期不明确均不得分；  2.是否属于类似业绩由磋商小组根据合同的内容、特点等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 | 1 |
| 2 | 企业资质 | 供应商具有信息管理、大数据运营等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注：1.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附入商务技术文件，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资料不能体现相关内容均不得分。 | 4 |
| 3 | 项目理解与分析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管理现状调研分析、项目整体建设思路、技术路线及重难点分析的全面性、合理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4 | 实施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企业端功能阐述情况、运行流程、功能实现完整性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个人端功能阐述情况、运行流程、功能实现完整性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应链端功能阐述情况、运行流程、功能实现完整性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运营端功能阐述情况、运行流程、功能实现完整性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平台及企业定制功能，企业上架管理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应链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京东、天猫、唯品会及自有供应链等电商平台），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5 | 本项目拟配备人员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职责分工是否明确、合理、能否满足工作开展需要及人员素质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6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计划、进度安排、质量保证及措施的完整性、可行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  （评分范围：5、4、3、2、1、0） | 5 |
| 7 | 运营活动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运营服务团队，平台运营、抢购、秒杀、特惠等多元化活动运营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8 | 技术运维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运维，包括技术支持的力度、响应及修复时间、系统日常维护、性能优化、安全防护、技术升级等情况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9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线上客服售前售后支持，多种客服服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在线、电话、邮件等），售后服务流程等情况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10 | 托管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的企业托管服务方案，包括帮助平台企业进行基础信息搭建、企业个性化配置、福利发放、线上代运营等情况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12 | 培训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相关人员的培训方案，包含培训天数、次数、时间及方案规划的专业性、合理性，由磋商小组成员在分值范围内判定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5 |
| 13 | 演示讲解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以下演示内容提供的功能演示及内容阐述的全面性，合理性等，由磋商小组成员判定评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5分。  一、平台功能演示：  1.企业端（4分）：演示企业架构管理、授权管理、采购业务、福利业务、物资管理、财务结算等功能。（评分范围：4、3、2、1、0）  2.个人端（4分）：演示需求提报、福利选购、商品比价、商品购买、订单管理等功能。（评分范围：4、3、2、1、0）  3.供应链端（4分）：演示对接供应链资源、平台自营供应链资源、企业自建供应链资源的上线、商品管理与订单发货等功能。（评分范围：4、3、2、1、0）  4.运营端（3分）：演示企业管理、营销活动个性化配置、采购商品审核等统一管理功能。（评分范围：3、2、1、0）  注：供应商若不派代表前往现场进行阐述的，应将阐述内容提前拍摄成视频并压缩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视频播放时间控制在15分钟以内，并在响应时间截止前内将加密视频文件一次性（限时内多次发送的，以最后一次为准，其余无效）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邮箱（zhejiangguoxin@126.com），阐述开始后，代理机构按照讲阐述程序分别向各供应商获取视频密码，未参加现场阐述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阐述视频或视频无法打开的，此项不得分。 | 15 |

**（二）报价得分**

1.磋商报价共10分，权重为10%，由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统一计算打分：

2.报价评分应在响应报价范围口径一致的评标价基础上进行。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清楚引起的报价内容和口径不一致的，则按有关规定统一调整投标报价内容和口径，计算出供应商的最终评标价。属供应商失误造成的报价差错和遗漏，不得调整。

3.响应单价报价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注：报价得分按以下方式计算：**

（1）磋商基准价=各有效供应商中的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2）参与评审的价格=最后磋商报价。

（3）参与评审的价格等于磋商基准价的其价格分得满分10分。

（4）其他供应商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评分值时保留小数2位，小数点采用四舍五入方法：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10%×100。

注：此项由磋商小组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1. 本项目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附件1：**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 （采购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